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类

金融学

王 静 主编



冶金工业出版社
www.cnmp.com.cn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经管类

金 融 学

主 编 王 静

副主编 林 萍 梁凯膺

北 京
冶金工业出版社
2008

内 容 简 介

本书在充分吸收目前金融理论研究和实践的最新成果的基础上,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货币与货币制度,信用和利率,金融机构体系,中央银行,商业银行,保险、信托和租赁,金融市场,国际金融,货币供求与均衡,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货币政策,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注重应用型金融人才的培养目标,突出实践教学环节,具有覆盖面全、难易适度、实用性强等特点。

本书可作为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财经专业的教科书,也可作为金融工作者和其他相关专业自学人员的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学/王静主编. —北京:冶金工业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5024-4674-1

I. 金… II. 王… III. 金融学 IV.F8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2020 号

出 版 人 曹胜利

地 址 北京北河沿大街嵩祝院北巷 39 号, 邮编 100009

电 话 (010)64027926 电子信箱 postmaster@cnmip.com.cn

责任编辑 马文欢

ISBN 978-7-5024-4674-1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冶金工业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 13.25 印张; 391 千字; 202 页; 1-3000 册

27.00 元

冶金工业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010)64044283 传真: (010)64027893

冶金书店 地址: 北京东四西大街 46 号(100711) 电话: (010)65289081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前 言

金融在现代经济中具有特殊的地位和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我国加入 WTO 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经济金融化步伐正在加快,金融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本书的编写以金融全球化及我国加入 WTO 后的金融改革和实践为背景,以适应 21 世纪高职高专教育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人才为目标,全面、系统地介绍金融学基础知识和实务知识,并反映我国金融改革的新实践及该学科新的知识和动向。

金融学是金融专业和经济管理类其他专业学生必须掌握的一门基础理论课。本书在充分吸收目前金融理论研究和实践的最新成果的基础上,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货币与货币制度,信用和利率,金融机构体系,中央银行,商业银行,保险、信托和租赁,金融市场,国际金融,货币供求与均衡,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货币政策,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注重应用型金融人才的培养目标,突出实践教学环节,具有覆盖面全、难易适度、实用性强等特点,同时保证了金融理论体系和知识体系的完整性,涵盖了金融理论体系的主要内容。

本书由王静任主编,林萍、梁凯膺任副主编。张旭、姚倩参加编写。全书由王静统稿。

金融学是一门随着实践发展而不断完善和丰富的学科,金融理论和实践的创新层出不穷,尚有许多问题需要深入的研究探讨。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如有不足之处敬请使用本书的师生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修订时改进。如读者在使用本书的过程中有其他意见或建议,恳请向编者(bjzhangxf@126.com)踊跃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1	一、利息..... 26
第一节 货币..... 1	二、利率..... 27
一、货币的起源与本质..... 1	习题..... 32
二、货币的职能..... 3	第三章 金融机构体系..... 33
三、货币的流通及其规律..... 6	第一节 金融机构概述..... 33
四、支付制度的演进..... 7	一、金融机构的产生与功能..... 33
第二节 货币制度..... 9	二、金融机构在现代经济中 的作用..... 34
一、货币制度及其内容..... 9	第二节 金融机构的一般构成..... 34
二、货币制度的演进..... 11	一、中央银行..... 34
三、我国的货币制度..... 14	二、存款机构..... 34
实训..... 16	三、其他金融机构..... 36
习题..... 17	第三节 我国的金融机构..... 37
第二章 信用和利率..... 18	一、银行..... 37
第一节 信用的产生与发展..... 18	二、证券机构..... 40
一、信用的产生和存在的基础..... 18	三、保险公司..... 41
二、信用的发展..... 18	四、其他金融机构..... 41
三、信用与货币的关系..... 19	五、金融监管机构..... 42
第二节 现代信用形式..... 19	习题..... 43
一、商业信用..... 19	第四章 中央银行..... 44
二、银行信用..... 20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44
三、政府信用..... 20	一、中央银行的产生..... 44
四、民间信用..... 21	二、中央银行的发展..... 45
五、消费信用..... 21	三、中央银行在中国的发展..... 45
六、国际信用..... 21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性质、职能及类型..... 48
第三节 信用工具..... 22	一、中央银行的性质..... 48
一、信用工具的特点和分类..... 22	二、中央银行的职能..... 48
二、短期信用工具..... 23	三、中央银行的类型..... 50
三、长期信用工具..... 25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主要业务..... 52
第四节 现代信用及其作用..... 25	一、中央银行的负债业务..... 52
一、现代经济是信用经济..... 25	二、中央银行的资产业务..... 54
二、信用对现代经济发展的 推动作用..... 25	三、中央银行的清算业务..... 55
三、信用与泡沫经济..... 26	实训..... 57
第五节 利息和利息率..... 26	

习题.....	57	二、租赁业务.....	112
第五章 商业银行	58	实训.....	113
第一节 商业银行概述.....	58	习题.....	113
一、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58	第七章 金融市场	114
二、商业银行的性质.....	58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114
三、商业银行的职能.....	58	一、金融市场的构成.....	114
四、商业银行的外部组织形式.....	59	二、金融市场的分类.....	116
第二节 商业银行业务.....	59	三、金融市场的功能.....	118
一、负债业务.....	60	第二节 货币市场.....	119
二、资产业务.....	67	一、货币市场概述.....	119
三、中间业务.....	70	二、同业拆借市场.....	120
第三节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	73	三、商业票据市场.....	120
一、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原则.....	73	四、短期政府债券市场.....	121
二、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	74	五、银行承兑汇票市场.....	122
实训.....	74	六、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市场.....	122
习题.....	75	七、回购市场.....	123
第六章 保险、信托和租赁	76	第三节 资本市场.....	123
第一节 保险概述.....	76	一、股票市场.....	123
一、风险管理与保险.....	76	二、债券市场.....	129
二、保险的概念与分类.....	78	三、投资基金.....	131
三、保险的基本原则.....	79	第四节 外汇市场.....	134
四、保险合同.....	82	一、外汇市场概述.....	134
五、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85	二、外汇市场的交易方式.....	135
第二节 商业保险业务种类.....	86	习题.....	135
一、人身保险.....	86	第八章 国际金融	136
二、财产保险.....	88	第一节 外汇与汇率.....	136
三、再保险.....	91	一、外汇.....	136
第三节 保险实务.....	93	二、汇率.....	137
一、保险的营销与展业.....	93	第二节 国际收支与调节.....	142
二、保险合同的订立与客户		一、国际收支.....	142
保全服务.....	95	二、国际收支平衡表.....	143
三、保险的核保与理赔.....	101	三、国际收支失衡与调节.....	147
四、保险投资.....	103	第三节 国际储备与管理.....	149
第四节 信托.....	104	一、国际储备的概念和作用.....	149
一、信托概述.....	104	二、国际储备的管理.....	150
二、信托业务.....	107	三、我国的国际储备问题.....	150
第五节 租赁.....	110	第四节 国际货币体系和国际	
一、租赁概述.....	110	金融机构.....	151

一、国际货币体系	151	四、通货紧缩的对策	175
二、国际金本位制	152	实训	175
三、布雷顿森林体系	152	习题	176
四、牙买加体系	153	第十一章 货币政策	177
五、国际金融机构	154	第一节 货币政策目标	177
习题	155	一、货币政策的含义	177
第九章 货币供求与均衡	156	二、货币政策的终极目标	177
第一节 货币需求	156	三、货币政策的中介目标	179
一、货币需求的含义	156	四、货币政策工具	181
二、货币需求的主要决定因素	156	第二节 货币政策效应	184
第二节 货币供给	157	一、影响货币政策效应的因素	184
一、货币供给的含义	157	二、货币政策效应的衡量	186
二、货币供给机制	157	第三节 货币政策与其他经济政策	
第三节 货币供求均衡	160	的协调	186
一、货币供求均衡的含义	160	一、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协调	186
二、货币均衡的实现机制	161	二、货币政策与产业政策的协调	187
三、货币均衡与社会总供求均衡	162	三、货币政策与收入政策的协调	188
实训	163	习题	189
习题	163	第十二章 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	190
第十章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164	第一节 金融风险概述	190
第一节 通货膨胀	164	一、金融风险的定义	190
一、通货膨胀概述	164	二、金融风险的特点	190
二、通货膨胀的类型	165	三、金融风险的后果	191
三、通货膨胀产生的原因	166	四、金融风险的种类	191
第二节 通货膨胀的影响	168	第二节 金融风险的成因	193
一、通货膨胀对经济的影响	168	一、金融风险产生的内因	193
二、通货膨胀对失业的影响	169	二、金融风险产生的外因	194
三、通货膨胀对收入的影响	169	三、几种主要金融风险的	
第三节 通货膨胀的对策	170	成因简析	195
一、实行紧缩的政策	170	第三节 金融监管	196
二、供给政策	172	一、金融监管的含义与目标	196
三、收入政策	172	二、金融监管的基本原则	197
第四节 通货紧缩	173	三、金融监管的类型	198
一、通货紧缩的定义	173	四、金融监管的主要内容	198
二、通货紧缩产生的原因	174	习题	201
三、通货紧缩的影响	175	参考文献	202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第一节 货 币

一、货币的起源与本质

(一)货币的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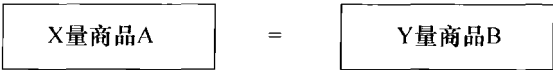
货币的存在已有几千年的历史，现代经济生活中人们也离不开货币。人们对货币的存在早已习以为常。但货币到底是从哪里来的？这些问题长期困扰着人们。了解货币的起源是认识货币本质、职能与作用的起点，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正确认识金融理论的起点。关于货币起源的学说古今中外有多种。管仲认为货币是先王选定的某些难得的、贵重的物品；司马迁认为货币是产生于交换的发展中，而交换则是一种自然发生的现象；亚里士多德认为货币就是“中介货物”。

马克思认为，货币是交换发展和与之伴随的价值形态发展的必然产物。从历史角度看，交换发展的过程可以浓缩为价值形态的演化过程。价值形式经历了从“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货币形式”这一历史沿革。

货币正是价值形式演变的结果，它经历了4个阶段。

1. 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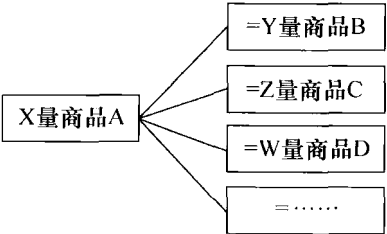
一种商品的价值偶然地、简单地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这是最初在原始社会末期，偶然交换剩余产品所出现的价值表现形式，如麻布换上衣、羊换斧头等。



例如，1 头羊=2 把石斧头

2. 扩大的价值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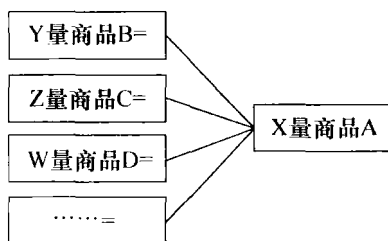
某种商品经常和其他许多商品相交换，是一种商品的价值表现在一系列其他商品上的价值形式。



例如，1 头羊=2 把石斧头
=10kg 米
=6 只鸡
=100 只鸡蛋

3. 一般价值形式

在商品交换过程中，某种商品从大量的商品中分离出来，成为表现其他各种商品价值的材料，这种商品就是一般等价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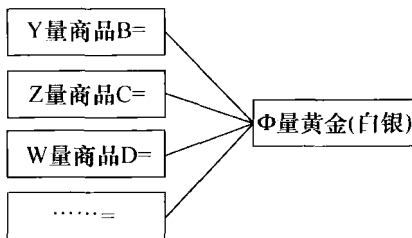


例如, 2 把石斧头=
 10kg 米 = 1 头羊
 6 只鸡 =
 20 只鸡蛋 =

一般等价物虽然成了商品交换的媒介,但是它不是固定的。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往往因时因地而不同,交替地、暂时地由这种商品或那种商品承担。在古希腊的历史记载中,牛、羊、谷物等都曾充当过一般等价物。希腊古代诗人荷马的诗篇中,曾提到这样的交换关系:1个女奴隶换4头公牛,一个铜制的三角架换12头公牛。公元前500多年雅典的梭伦法典中,以占有大麦的多少划分居民富裕的等级。可见,在古希腊,公牛和谷物都曾是交易的中介和财富的代表,曾起过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在中国古代,羊、布、海贝、铜器、玉璧等都曾充当过一般等价物。

4. 货币形式

一般等价物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是不相同的。例如,贝壳、龟壳、布帛、可可豆、鲸鱼牙,甚至玉米等,都曾在不同地区的不同时代充当过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只是货币的雏形。一般等价物的这种时间上的不稳定性 and 地域上的局限性,不能适应商品交换广泛发展的需要。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中,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终于逐渐固定在某些特定的商品上。这种稳定的一般等价物就是货币。贵金属金、银具有不易变质、易于分割和熔合、体积小而价值大、便于携带等自然属性,终于成为世界各国普遍采用的货币商品。金银成为稳定的一般等价物,即货币,最终完成了价值形式的发展过程,即货币产生了。



例如: 2 把石斧头=
 10kg 米 = 2g 黄金
 6 只鸡 =
 20 只鸡蛋 =

(二)货币的本质

从货币起源的分析中可以看出,货币首先是商品,具有商品的共性,且都是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如果货币没有商品的共性,即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就不可能在交换过程中被分离出来充当一般等价物。但是货币又和普通商品不同,作为一般等价物,它具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是货币是表现商品价值的材料,可以将商品价值表现为一定量的货币量;二是货币具有直接同所有商品相交换的能力。货币是人们普遍接受的一种商品,是财富的代表,拥有它就意味着能够去换取各种使用价值。因此,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是货币的本质属性。从这一发展过程应该看出:首先,货币是一个历史的经济范畴,是随着商品和商品交换的产生与发展而产生的;其次,货币是商品经济自发发展的产物,而不是发明、人们协商或法律规定的结果;最后,货币是交换发展的产物,是社会劳动

和私人劳动矛盾发展的结果。

(三)货币的层次

划分货币层次是指以流动性为标准,对流通中各种货币形式按不同的统计口径划分为不同的范围。货币层次划分,是为了把握流通中各类货币的特定性质、运动规律以及它们在整个货币体系中的地位,进而探索货币流通和商品流通在结构上的依存关系和适应程度,以便中央银行进行宏观经济监测和货币政策操作。由于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货币供应量逐渐取代利率而成为一些国家货币政策的中介目标,因此,对货币供应量内容的约定则是货币政策执行的前提。货币当局要明确到底货币量包括哪些层次,需要控制哪一层次货币以及这一层货币与其他层次货币的界限何在。如果没有明确层次划分,货币政策的有效性就很难实现。

中央银行之所以将货币划分为不同的层次,分别统计货币量是由当代信用货币的构成特点和中央银行宏观调控的需要决定的。在当代信用货币制度条件下,货币是由现金和存款货币构成的。其中现金是指中央银行发行的现钞与金属硬币,存款货币则是指能够发挥货币交易媒介功能的银行存款,包括可以直接进行转账支付的活期存款、企业定期存款、居民储蓄存款等。对中央银行来说,信用货币对现金、活期存款和其他存款的控制和影响能力是不同的,中央银行必须根据不同的货币层次采取不同的措施,才能有效地调控货币量。因此,按流动性的强弱对不同形式、不同特性的货币划分不同的层次,是科学计量货币数量、客观分析货币流通状况、正确制定实施货币政策、及时有效地进行宏观调控的必要措施。

不同国家对货币层次的划分也不尽相同,目前我国将货币划分为3个层次并定期向社会公布,具体如下。

M_0 =流通中现金

M_1 = M_0 +企业单位活期存款+农村存款+机关团体部分存款+信用卡存款

M_2 = M_1 +企业单位定期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外币存款+其他存款+证券公司的客户保证金
式中, M_1 为狭义货币,流动性较强; M_2 为广义货币。

二、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是指货币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它是货币本质的体现。货币最基本的职能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还相继发挥了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等职能。

(一)价值尺度

货币充当衡量商品所包含的价值量大小的尺度。货币作为价值的计量单位,也就是用货币来衡量商品和劳务的价值,就如同用千米(km)衡量距离,用千克(kg)衡量重量。货币用来衡量和表现商品价值的一种职能,是货币的最基本、最重要的职能。正如衡量长度的尺子本身有长度,称东西的砝码本身有重量一样,衡量商品价值的货币本身也是商品,具有价值。货币作为价值尺度衡量其他商品的价值,把各种商品的价值都表现在一定量的货币上,如货币充当商品的外在价值尺度。

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时,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只需要观念上的货币。例如,1辆自行车值1g黄金,只要贴上标签就可以了。当人们在做这种价值估量的时候,只要在他的头脑中有金的观念就行了。用来衡量商品价值的货币只是观念上的货币。

在一个以物易物的经济社会中,去一个有100种不同物品的市场购物是件困难的事,例如1kg猪肉的价格是4kg鸡蛋,而1kg牛肉是8kg西红柿,要判断猪肉和牛肉哪个便宜很困难。为了便于比较,每件商品都要标上99种不同的价格,为了交易,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导致了非常高的交易成本。解决这一问题的方法就是引入货币,用货币来表明商品的价格,如1kg猪肉24元,1kg牛肉28元,这样可以很容易比较商品的价格,也方便了交易。可以看出由于货币价值尺度功能的发挥,需要考虑的价格数量减少了,从而减少了经济社会中的交易成本。随着经济社会商品种类越来越多,交易越来越复杂,货币的这一功能所带来的好处越来越大。

(二)流通手段

货币能够充当商品交换媒介。在商品交换过程中,商品所有者把商品转化为货币,然后用货币去购买商品。在这里,货币发挥交换媒介的作用,执行流通手段的职能。货币充当价值尺度的职能是它作为流通手段职能的前提,而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是价值尺度职能的进一步发展。

货币充当流通手段的职能,使商品的买和卖打破了时间上的限制,一个商品所有者在出卖商品之后,不一定立即就买其他商品;也打破了买和卖空间上的限制,一个商品所有者在卖出商品以后,可以就地购买其他商品,也可以在别的地方购买任何其他商品。在信用货币流通的条件下,货币量的多少与商品的价格关系密切。货币作为流通手段使商品交易变为买和卖两个独立的过程,从而使买卖脱节的可能性存在。要保持物价稳定,适度的货币量是关键。凯恩斯曾这样论述道:“人们持有货币不是为了货币本身而是为了它的购买力,也就是为了它所能购买的东西。”货币的购买力就是货币与商品的交换能力,现实世界对货币的主要要求就是交换媒介。因此,货币的交换媒介职能是货币的根本职能。

消费者在商店花了10元钱买了2kg苹果,此时货币从消费者手里转移到商店,而商品却从商店转移到消费者手里。在这一交换过程中,既有货币转移(10元钱从消费者手里转移到商店)又有商品转移(2.5kg苹果从商店转移到消费者手里),此时货币执行了流通手段的职能。

交换媒介的存在,使物物交换中同时进行的买卖过程得以分离,从而挣脱了其在时间、空间上的束缚,使交换过程更加公平、高效,从深度和广度上大大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克服了物物交换的局限。

(三)贮藏手段

贮藏手段是指货币退出流通领域作为独立的价值形式和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而储存起来的一种职能。货币的这个职能满足了大多数人并不想在获得收入当时就支出,而是等到有时间或有购物需要时再支出,它是一种超越时间购买力的贮藏。

货币是一般等价物,可以与其他一切商品交换,它可以被人们作为一般社会财富贮藏起来。货币作为贮藏手段,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在商品经济发展的初期,生产者只是把使用价值的多余部分换成货币保存起来,贮藏金银被看成是富裕的表现。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生产者为了能连续不断地进行生产,必须贮藏一部分货币。随着商品交换范围的扩大,货币的权力越大,掌握货币的多少成为衡量人们权力和地位的标志,因而人们贮藏货币的欲望也越强烈,货币贮藏的规模也就更大了。

在当今商品经济条件下,货币贮藏手段职能的发挥除了作为社会财富的绝对化身外,其作用进一步加深。一方面,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货币贮藏职能成了商品生产本身得以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另一方面,货币执行贮藏手段职能时具有自发地调节货币流通的作用,它是使流通中货币量具有伸缩性的蓄水池。

购买力贮藏是货币贮藏的普遍形式。当然也有实物贮藏形式,如房产、贵重金属(其中金、银也可以作为货币使用)、汽车、古董文物等交换价值含量高的实物。这些实物通常能给持有者带来利息收入,会升值,那么人们为什么还要储蓄货币呢?原因在于:货币具有即时支付的功能和作用,而实物则没有,即货币是所有资产中流动性最高的,因为它本身就是交易媒介,不需要转换为任何东西,直接就表现为购买力。可以随时随地用货币购买商品和成为商品的各种服务,但实物则难以直接购买、兑换到另一实物。因此马克思说货币是“财富的随时可用的绝对社会形式”,正因为货币的“随时可用”性,所以人们都乐意将自己的劳动所得以货币形式贮藏起来。

在通货膨胀时期,物价水平上升,货币也相应贬值,人们也就不愿意以货币形式来持有财富。在极端通货膨胀时期,情况更是如此。在抗日战争结束之后,国民党在中国大陆统治的最后几年(1945年—1949年),中国发生了恶性通货膨胀,100元法币于1937年可以买2头黄牛,到抗日战争结束后的1945年只能买2个鸡蛋,1946年只能买1/6块固体肥皂,1947年只能买1只煤球,1948年8月19日只能买0.002416两大米,1949年5月只能买1粒米的2.45%。这简直是天方夜谭。由于物价疯狂上涨,货币实值持续下跌。受预期心理和恐慌心理驱使,为了保值、增值,除了物资,人们还竞相追逐黄金、外汇,引致对黄金、外汇的超额需求,价格遂盘旋而上,节节攀高。

物价飞涨、币值日跌,货币逐渐丧失了价值贮藏和流通手段的职能。人们拿到纸币后,就像拿了烫手的红薯尽可能立即扔掉。“大街过三道,物价跳三跳”。人们在核算成本、利润时纷纷改用米、金、银、外汇等单位,支付工资采用米、生活指数或者外汇。上海市场大宗交易,如买卖房屋、地产、机器都以黄金计价,商品交易甚至蜕化到以物易物的原始交易方式。

(四)支付手段

货币作为独立的价值形式进行单方面运动(如清偿债务、缴纳税款、支付工资和租金等)时所执行的职能。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开始是由商品的赊购、预付引起的,后来才慢慢扩展到商品流通领域之外,日益成为普遍的交易方式。货币作为支付手段,一方面,可以减少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节省大量现金,促进商品流通的发展。另一方面,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进一步扩大了商品经济的矛盾。在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情况下,由于很多商品生产者互相欠债,他们之间便结成了一个债务锁链,例如,甲欠乙的钱,乙欠丙的钱,丙又欠丁的钱等。如果有其中某一个商品生产者因为生产或销售的困难而不能按期支付欠款时,就会引起一系列的连锁反应,造成全线崩溃的局面。因此,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使经济危机形式上的可能性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从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中,产生了信用货币,如银行券、期票、汇票和支票等。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信用事业的展开,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也就越来越大,以致信用货币占据了大规模交易的领域,而铸币却被赶到小额买卖的领域中去。

在商品生产和货币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以后,不仅商品流通领域,非商品流通领域也用货币作为支付手段,充当交换价值的独立存在形式。例如,租金、税金和工资等也用货币来支付。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是观念上的货币,但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必须是现实的货币。如单位给职工发放工资1000元,此时只有货币发生了转移,却没有商品同时发生转移。货币就执行了支付手段的职能。

(五)世界货币

世界货币是指货币越出国内流通领域,在世界市场上执行一般等价物作用的职能。由于国际贸易的发生和发展,货币流通超出一国的范围,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作用,于是货币便有了世界货币的职能。这是货币其他职能在世界范围内的延伸。作为世界货币的货币,一般只限于贵金属(金或银),各国发行的纸币中少数信誉较好的如美元、日元、英镑等可以在较大范围内流通,在一定程度上也执行了世界货币的职能,但从根本上说是以黄金储备为基础的世界货币的职能。

世界货币除作为价值尺度之外,还是国际支付手段、国际购买手段和财富的国际转移手段。

1. 国际支付手段

世界货币最主要的职能是作为支付手段,平衡贸易差额。对外贸易带有双方的性质,即每个国家既输出商品也输入商品,而且主要以信用方式进行,因此,国与国之间就发生了相互的债务关系。这些债务关系的结算可以利用信用工具(如汇票、支票等),通过相互抵消来进行。对于抵消后的差额,即利用真实的货币作为最终的结算手段来偿付。这时,世界货币就执行着国际支付手段的职能。

2. 国际购买手段

当货币直接被用来向国外购买商品时,它就发挥着国际购买手段的职能。这时,与在国内流通中作为商品交换的中介不同,它是作为货币商品同其他商品相交换的。这种情况主要发生在由于意外事件(如战争、灾荒等)使不同国家之间的正常商品交换受到突然干扰,平衡遭到破坏,因而一国不得不大量购买别国的商品的场合;或者发生在一个国家单方面向另一个国家购买商品,买与卖彼此分离的场合。

3. 财富的国际转移手段

当把财富从一个国家转移到另一个国家去,但由于各种原因,不能或不适于以商品形式实现,而要以货币形式进行时,货币就充当社会财富的化身,借以实现财富的国际转移。例如,战败国向战胜国支付货币赔款,一国向其他国家提供货币贷款,或资本家将货币资本从国内转移到国外等,均属此类。

作为世界货币的金银流动是二重的。一方面,金银从它的产地散布到世界市场,为各个国家的

流通领域所吸收,补偿磨损了的金、银铸币,充作装饰品、奢侈品的材料,并且凝固为贮藏货币。这个流动体现了商品生产国和金银生产国之间劳动产品的直接交换。另一方面,金和银又随着国际贸易和外汇行情的变动等情况,在各国之间不断流动。

世界货币的发展主要有以下两点。

(1) 生产和资本的国际化日益发展,各国之间的经济联系日益扩大,与此相适应,在国际上流通的世界货币的需要量也急剧增长。而世界上黄金生产量的增长远远不能满足国际流通对世界货币的需要,这就迫使人们使用非黄金的信用货币来行使世界货币的职能。

(2) 资本主义各国发展不平衡规律的作用,少数经济实力特别雄厚的国家手里集中了巨额的黄金储备,从而它们的信用货币就有可能经过协议在国际上被承认为国际支付手段和储备货币。

一国的信用货币成为国际支付手段和储备货币,即国际货币必须具备以下几个特点。

(1) 发行这种信用货币的国家要有强大的经济实力,在国际经济领域中占有重要的或统治的地位。只有当一个国家在世界范围的商品输出与资本输出中占有重要地位,同各国有着广泛的贸易、金融联系时,它的信用货币才会国际间被广泛使用,并顺利地接受。

(2) 这种信用货币必须具有相当大的稳定性。持有该货币具有安全感,不担心货币贬值。

(3) 这种货币可以自由对换。

三、货币的流通及其规律

在货币出现以前,商品交换是直接的物物交换。货币出现以后,它在商品交换关系中则起媒介作用。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就是商品流通,它由商品变为货币(W—G)和由货币变为商品(G—W)两个过程组成。W—G即卖的阶段,是商品的第一形态变化。这一阶段很重要,实现起来也比较困难。因为,如果商品卖不出去,不能使原来的商品形态转化为货币形态,则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都不能实现,从而商品所有者就有可能破产。G—W即买的阶段,是商品的第二形态变化。由于货币是一切商品的一般等价物,如果商品充足,有货币就可以买到商品,这一阶段是比较容易实现的。由于货币在商品流通中作为交换的媒介执行流通手段的职能,打破了直接物物交换和地方的限制,扩大了商品交换的品种、数量和地域范围,从而促进了商品交换和商品生产的发展。

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在商品流通过程中,不断地当作购买手段,实现商品的价格。商品经过一定流通过程以后,必然要离开流通领域最后进入消费领域。但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却始终留在流通领域中,不断地从购买者转移到出卖者手中。这种不断的转手就形成了货币流通。货币流通是以商品流通为基础的,它是商品流通的表现。货币作为流通手段,需要有同商品量相适应的一定的数量。在一定时期内,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由待售的商品价格总额和货币流通的平均速度二者决定。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同商品价格总额成正比:商品价格总额大,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便多;商品价格总额小,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便少。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同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货币流通速度快,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就少;货币流通速度慢,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就多。在一定时期内,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等于全部商品价格总额除以同一单位货币流通的平均速度。

货币流通的规律是一定期限内商品流通中所需货币量的规律。它取决于3个因素:一是参加流通的商品数量;二是商品的价格水平;三是货币的流通速度。一定时期内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与商品的价格总额成正比,与同一单位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用公式表示就是

$$\text{一定时期内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 = \text{商品价格总额} / \text{单位货币的流通速度(次数)}$$

其中

$$\text{商品价格总额} = \text{待售商品总量} \times \text{商品的价格水平}$$

这是金属货币作为流通手段时的货币流通规律。在纸币流通的情况下,纸币的发行量与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相适应,如果纸币的发行量超过了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就会造成纸币贬值和物价上涨的通货膨胀。

在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职能产生以后,一定时期内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会发生变化。因为在本期内用延期支付方式赊购的商品无须支付货币;前期用延期支付方式赊购而在本期内到期的货款需

要支付货币；交易双方互相赊购的商品可以彼此抵消。所以，货币流通规律的内容发生了变化，具体如下。

$$\text{一定时期内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 = \frac{\left(\begin{array}{c} \text{待售商品} \\ \text{价格总额} \end{array} - \begin{array}{c} \text{赊售商品} \\ \text{价格总额} \end{array} + \begin{array}{c} \text{到期} \\ \text{支付总额} \end{array} - \begin{array}{c} \text{彼此抵消的} \\ \text{支付总额} \end{array} \right)}{\text{同一单位货币的流通速度(次数)}}$$

四、支付制度的演进

货币自产生以来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在这几千年的历史中，货币的形式随着商品交换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也在不断地变化和发展。

币材是指充当货币的材料或物品。一般来说，充当商品货币的材料应具备以下性质：一是价值较高；二是易于分割；三是易于保存；四是便于携带。充当货币的材料价值较高，就可以用少量的货币完成大量的交易；易于分割是指货币材料可以自由分割，且分割后不影响其价值，以便为价值量不等的商品交易服务；易于保存是指货币材料不会因保存而减少价值，不需要支付费用；便于携带可以使货币在较大区域内媒介商品交换。

但对某一种货币材料来说，上述4个要求也不是在任何时期都是同等重要的。从货币的发展史来看，历史上曾经有过许多种类不同的物品充当过货币。大致而论，货币材料的演变是从实物货币开始，发展到金属货币，再发展到货币商品的代表——纸币和信用货币形式。货币材料的演变过程，反映出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发展对货币材料的要求。需要说明的是，虽然币材是沿着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这样的历史顺序而发展演变，但这并不说明它们之间有严格的此生彼亡的界限。如金属货币产生后，在某些历史时期，仍有实物货币同时使用，如中国唐代的钱帛兼行，就是金属货币和实物货币同时使用。

(一) 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指以自然界存在的某种物品或人们生产的某种物品来充当货币。在中国历史上，实物货币种类很多，如龟壳、海贝、蚌珠、皮革、米粟、布帛、牲畜、农具等。其中时间较长、影响较大的有两类：一类是贝币；另一类是谷帛。贝币是中国最早的货币之一。它以产于南海海域的海贝为币材。这种海贝原来是用作饰物的，由于它坚固耐用，价值较高，携带方便，有天然单位，而被当作货币使用。贝的货币单位为“朋”，通常10贝为一朋。中国使用贝币的时间很长，从商周时期开始，至秦始皇统一中国货币后废除贝币，使用了近千余年时间，在中国云南一带，贝币一直使用到清初。在亚洲、非洲、美洲和欧洲的许多民族和国家，也都曾使用过贝币。谷帛也是中国历史上影响较大的实物货币。中国历史上用作货币的谷帛情况不同。谷只是用于零星交易，成匹的布帛则适于大额支付，以补铜钱之不便。即使在钱币广泛流通以后，谷帛的货币性也未完全丧失，特别是在魏晋隋唐时期表现得尤为明显，宋代以后，银钱日益发展，谷帛杂货的货币作用也未完全消失。

以实物形式存在的货币，并不能很好地满足交换对货币的要求。因为许多实物货币都形体不一，不易分割、保存，不便携带，而且价值不稳定，所以不是理想的交易媒介。

(二) 金属货币

以金属如铜、银、金等作为材料的货币称为金属货币。与实物货币相比，金属货币具有价值稳定、易于分割、易于储藏等优势，更适宜于充当货币。中国是最早使用金属货币的国家，从殷商时代开始，金属货币就成为中国货币的主要形式。就金属货币本身发展而言，以贵金属黄金作为货币材料是金属货币发展史上的鼎盛时期。黄金作为货币材料的历史比较长，如英国早在13世纪中叶就有了金币铸造，但是以黄金作为本位货币，则是在资本主义有了较大发展以后，历史上最早实行金本位制的国家是英国，开始于1816年。

金属充当货币材料采用过两种形式：一是称量货币，二是铸币。称量货币是指以金属条块的形式发挥货币作用的金属货币。金属货币出现后，最开始是以金属条块形式流通，这种金属条块在历史上使用的时间很长，典型的形态是白银。我国从汉代开始使用的白银，一直是两为计算单位，以银锭为主要形式，银锭分为4种形式：一是元宝，也称马蹄银或宝银，每枚重约50两；二是中

锭,也称小元宝;三是小锭,重约一二两到三五两;四是碎银,重量在一两以下。白银在使用时,每次都要验成色、称重量,很不方便。清朝中叶以后,为了便利商品交易,各地都建立了公估局,专门负责鉴定银元宝的成色和重量,宝银经过鉴定后,即可按批定的重量和成色流通,交易时不必再随时称重和鉴色。但公估局的鉴定只在当地有效,到了外地,仍要改铸成当地通行的宝银重新鉴定,不能从根本上改变银两制度的落后性。一直到1933年,国民党政府实行废两改元,才从法律上废止了这种落后的货币制度。

铸币是铸成一定形状并由国家印记证明其重量和成色的金属货币。铸币的出现,克服了称量货币使用时的种种不便,方便了商品交易。铸币最初形态各异,如中国历史上铸币的形状有仿造贝币而铸造的铜贝、银贝、金贝,有仿造刀状而铸造的刀币,有仿造铲状而铸造的布币等。最后铸币的形态逐渐过渡统一到圆形,因为圆形便于携带,不易磨损。中国最早的圆形铸币是战国中期的圜钱(也称环钱),流通全国的则是秦始皇为统一中国货币而铸造的秦半两,这种铸币为圆型,中间有方孔,一直沿用到清末。因为钱有方孔,所以,历史上称钱为“孔方兄”。西方国家金属铸币采用的是圆形无孔的形式,币面通常铸有统治者的头像。清朝末年,受流入我国的外国银元的影响,方孔铸币被圆形无孔铸币所代替。

(三)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是以信用作为保证,通过信用程序发行的货币。信用货币不但本身价值低于其货币价值,而且也不代表任何贵金属,基本是以国家或银行的信誉为保证的。信用货币主要有两种形式:纸币现钞和存款货币。

纸币现钞是国家强制发行流通的纸制货币符号。在日常经济生活中,用于居民个人的消费及企业小额的购置与支付。中国是世界上使用纸币最早的国家。公元10世纪,北宋就开始使用纸币——“交子”。

银行券是银行发行的信用工具,是一种银行票据。最早的银行券出现于17世纪的欧洲。当时流通中的货币是金属货币,银行办理存款业务而收进的货币是金属铸币,银行发放贷款时使用的也是金属铸币。但有些时候,当商人们急需贷款时,银行却又没有足够的金属货币去贷款。为了解决金属铸币的不足,银行就用发行银行券的形式向商人们发放贷款。由于银行券是由银行信用作保证,而且在当时,银行还承诺持有银行券的人可以随时到银行兑换金属铸币,因此银行券被普遍接受。对持有银行券的人来说,不仅可以同持有铸币一样进行支付,而且还免去了持有铸币的种种不便,如体大质重、不易保管运输、清点困难等,所以银行券广泛流通起来。银行券在流通的初期是可以兑换金属货币的,所有的银行都可以发行自己的银行券,后来由于小银行信誉不佳,不能保证兑现,它们发行的银行券也就渐渐地被一些资信雄厚的大银行发行的银行券所取代。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欧洲资本主义国家金本位制大大削弱,银行券的兑现性受到了削弱。1929—1933年的世界性经济大危机后,金属货币制度彻底崩溃,银行券也不再兑现,变成了不可兑现的银行券。现在,世界上绝大部分国家流通使用中的货币都是这种不可兑现的银行券,而且银行券的发行权也由一国中央银行所垄断。

存款货币就是指能够发挥货币作用的银行存款,主要是指能够通过签发支票办理转账结算的活期存款。现代银行的一项重要业务是为客户办理结算业务,充当支付中介。银行支付业务的发展是与社会经济生活节奏加快和大额交易的剧增分不开的。人们先把一部分款项存入银行,设立活期存款账户,客户根据存款余额可签发支票,凭支票进行转账结算或提取现金。当客户支付时,可根据交易额在存款余额内签发支票,将支票支付给收款人。收款人可将这张支票交给其开户银行,将付款人账户的存款额相应转为收款人账户的存款。这样,通过存款账户间存款的转移来完成支付行为,在这个过程中,可签发支票的存款同银行券一样发挥着货币的作用,因此也叫“存款货币”。与银行券支付相比,用开支票的方式进行转账结算,具有快速、安全、方便的优点,特别是在大额交易中,有时用银行券进行交易是很难进行的。因此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中,转账结算占有重要的位置,绝大部分的交易支付都通过存款货币的转移进行。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银行之间的竞争越来越激烈,国家对金融业的控制也日趋加强。银行为规避金融管制,提高竞争能力,不断推出新的业务种类。在存款方面,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的界

限越来越模糊,许多存款在某种程度上都具有一定的货币性。信用货币的范围扩大了,不仅活期存款是货币,定期存款也具有了货币性。从实际操作上看,哪些是货币,哪些不是货币就不是那么容易区分了。

(四)电子货币

随着信用制度的发展和电子科学技术的广泛应用,货币形式也逐渐从有形到无形。支付额度越来越大,次数也越来越多,签发支票、收付支票也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形成巨大的财力支出。因此,人们利用电子计算机创造了一种更为方便快捷的支付方式,就是利用银行卡等卡片来记录人们的存款货币额,在支付时,既不需要现金也不需要支票,只需要出示这些卡片,并通过计算机程序进行处理就可以完成支付了,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电子货币”。电子货币是一种纯粹观念性的货币,不需要任何物质性的货币材料。这种无形(无纸)货币,既迅速又简便,可以大量节省银行费用开支。电子货币的出现方便了人们外出购物和消费。现在电子货币通常在专用网络上传输,通过设在银行、商场等地的 ATM 机进行处理,完成货币支付操作。

随着 Internet 商业化的发展,网上金融服务已经开始在世界范围内开展。网上金融服务包括人们的各种需要内容,网上消费、家庭银行、个人理财、网上投资交易、网上保险等。这些金融服务的特点是通过电子货币在 Internet 上进行及时电子支付与结算。以至人们可随时随地完成购物消费活动,进行货币支付。网上支付的安全电子交易需要安全认证、数据加密、交易确认等控制。电子货币是否是信用货币,尚待人们进一步统一认识。

电子货币同传统货币相比具有以下基本特点。

(1) 货币是虚拟货币。无论实物货币、金属货币,还是纸制货币,均是可用手触摸得到,可用肉眼确认其形态的实体。但是,电子货币是一种无形货币。

(2) 电子货币是一种在线货币。对于实体货币,无论何人何时均可持有,可以保存在自己的钱包中,而电子货币的流通必须有一定的基础设施,如专用网络、POS 机或 ATM 机。如果以上基础设施不完备,电子货币将无法保管、无法流通,以至无法使用。

(3) 电子货币是信息货币。电子货币包含有用户的身份、密码、金额、使用范围等内容。人们使用电子货币交易时,实际上交换的是相关信息,这些信息传输到开设这种业务的银行后,银行就可以为双方交易结算,从而使消费者和企业能够通过比现实银行系统更省钱、更方便和更快捷的方式相互收付资金。例如,电子货币信息通过光纤电缆或电话线即可联网流通,无论多远的距离,即使跨越国境,只要是与 Internet 连接的计算机终端之间,均可直接传递,非常简单地完成支付。

第二节 货币制度

一、货币制度及其内容

货币制度是国家以法律形式确定的货币流通的结构和组织形式,简称币制。从历史上看,各个时期的各个国家都曾用不同的法律形式对货币流通进行种种规定,目的是保证货币和货币流通的稳定,使之能够正常地发挥各种职能。货币制度最早是伴随着国家统一铸造铸币开始的,规范、统一的货币制度随着资产阶级国家政权的确立才得以建立,成为典型的币制。货币制度主要包括规定货币材料、货币单位、流通中货币的种类、货币的铸造发行和流通过程,以及准备制度等。

(一)规定货币材料

国家在货币制度中首先规定哪些商品可以作为货币材料,确定不同的货币材料就构成不同的货币本位,用金、银或金银共同作为货币材料就形成金本位制、银本位制或金银复本位制。一个国家一定时期内由什么作为货币材料是由国家规定的,但国家的规定也是受客观经济发展过程制约和决定的,国家对货币材料的规定实际上是对流通中已经形成的客观现实进行法律上的肯定。国家不能随心所欲任意指定某种商品作为货币材料,如果这样做了,在实际中也是不能长久的。

(二)规定货币单位

货币单位即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和货币单位的“值”。国家通常是以习惯形成的名称为基础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最初货币单位的名称和货币材料本身重量单位名称是一致的,后来由于种种原因,货币单位名称和重量单位名称逐渐脱离,货币单位名称已经不再表示任何重量上的意义。规定货币单位的“值”,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就是规定货币单位所包含的货币金属的重量及成色。如英国1816年实行金本位制时规定:货币单位名称为“英镑”,1英镑含成色为11/12的黄金123.7447格令(合7.97g)。美国货币单位名称为“美元”,1934年1月规定其含金量为0.888671g。1914年中国的《国币条例》规定,货币单位名称为“圆”,每圆含纯银6钱4分8毫(合23.977g)。在信用货币流通条件下,有些国家规定货币的含金量,有的则规定本国货币与外国货币的固定比例。在黄金非货币条件下,货币币值则主要表现为本国货币与外国货币的比价,对国家来说,需要考虑的是如何把本国货币与外国货币的比价保持在一个合适的水平。

(三)规定主币和辅币

主币就是本位币。本位币是一个国家流通中的基本通货,该国的法定价格标准。在金属货币制度下,本位币是指用货币金属按照国家规定的货币单位铸成的货币,因而是足值的货币,它的实际价值与名义价值是一致的。但金属货币在流通中会磨损,使重量减轻,这样它的实际价值和名义价值就发生了偏差,实际价值就会低于其名义价值,如果任其流通下去,那么足值的金属货币就不会再进入流通。为此各国对铸币都规定了磨损公差。磨损公差是磨损了的铸币实际重量与法定重量的差额,超过磨损公差的铸币将不再流通,而要收回重铸。辅币是本位币货币单位以下的小面额货币,它是本位币的等份,其面值多为本位币的1/10或1/100。辅币是专门为不足一个货币单位的零星支付使用的。在金属铸币流通时,本位币与辅币的铸造材料是不一样的。辅币用贱金属铸造,以节省流通费用。

辅币的实际价值低于名义价值,是不足值的铸币,它与主币按照法律规定保持固定的兑换比例,以保证其按名义价值流通。辅币的铸造权由国家垄断,铸币收入归国家财政所有,铸造数量也有一定限制。当流通中全部都是信用货币时,主币和辅币已不存在足值与不足值的区别。

(四)自由铸造和限制铸造

自由铸造和限制铸造是针对金属货币流通而言。自由铸造是指公民可按照法律规定,有权把货币金属送到国家造币厂请求铸成本位币,其数量不受限制,国家只收取少量造币费(如旧中国收6%)或免费(如英、美等国)。同时,国家也允许公民将本位币熔化成金属条块。自由铸造本位币,对保持货币流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它既可以防止主币金属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使本位币的名义价值和实际价值一致,又可使流通中铸币量适应商品流通的客观需要。当流通中的铸币量过多,出现其名义价值低于实际价值时,公民就将铸币熔化成金属条块贮藏起来;反之,公民则将金属条块铸成铸币投入流通,这就是货币贮藏手段所发挥的调节货币流通量的蓄水池作用。限制铸造是针对辅币而言,即辅币只能由国家垄断铸造。辅币是不足值的货币,限制铸造可使铸币收入归国家所有,同时也防止滥铸辅币,影响主币正常流通,发挥作用。对信用货币而言是信用货币的分散发行与集中垄断发行,信用货币分散发行是指各种商业银行可以自主发行,目前各国信用货币的发行权都集中于中央银行或指定机构。

(五)有限法偿和无限法偿

无限法偿是指具有无限的支付能力,即法律上赋予它流通的权力,不论每次支付的金额多大,受款人均不得拒绝接受。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本位币具有无限法偿资格。有限法偿,即有限的支付能力,即每次支付超过一定的限额,对方有权拒绝接受。在金属货币流通中,辅币则为有限法偿。这是由于辅币是由贱金属铸造的,是不足值的铸币,但法律又规定辅币与主币之间有固定的兑换比例,如果辅币为无限法偿,人们都会用辅币去支付,不愿用主币支付,造成主币从流通中消失。因此,各国对辅币的支付限额做出规定,如美国曾规定银币10分每次支付限额为10元,铜镍币为25分;中国过去的《国币条例》规定5角银币每次支付限额为20元,1角、2角在5元以内。但是,在向国家纳税和向银行兑换时,可不受此限制。在信用货币流通条件下,国家对各种货币形式支付